阳谷县民政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711号修订)等工作要求编制而成,并向社会公开发布。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方面。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。本报告可在"阳谷县人民政府"网站(http://www.yanggu.gov.cn/)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查看和下载。

如有对本报告有疑问,请与本单位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机构联系(机构名称:阳谷县民政局办公室;联系电话:0635-6362006;联系地址:阳谷县清河西路119号;邮政编码:252300;电子邮箱:ygxmzjbgs@lc.shandong.cn)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,阳谷县民政局认真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2021年阳谷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 要求,拓展民政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,丰富公开的形式,不 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与信息化建设水平,推进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、标准化建设。 (一)**主动公开。**2021年,阳谷县民政局通过阳谷县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244件,较 2020年度增长了22%。



其中主动公开机构职能 3 件,政策文件 3 件,政策解读 2 件,发展规划 1 件,会议信息 1 件,财政信息 4 件,建议 提案办理 12 件,通知公告 12 件,调查征集 2 件,行政执法信息 24 件,行政权力运行 19 件,重大行政决策事项 1 件,疫情防控信息 3 件,政务公开工作相关信息 12 件;聚焦民政工作重点领域主动公开信息 131 件,其中公开社会救助信息(包括:最低生活保障、临时救助、特困人员救助供养)40 件,养老服务信息 68 件,儿童福利信息 6 件,残疾人补贴信息 6 件,慈善信息 11 件;主动公开民政工作重要部署执行落实情况(包括政府工作报告、年度重点工作、民生实事项目)14 件。



- (二)依申请公开。2021年,阳谷县民政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,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、行政申诉和举报等情况。
- (三)政府信息管理。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,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,完善《阳谷县民政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和《阳谷县民政局主动公开基本目录》,促进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。指定专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,严格按照"谁制发、谁审查、谁公开、谁负责"原则,对所公开事项内容进行审核、把关,确保公开内容合法性、准确性、严肃性。
- (四)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阳谷县民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主要依托阳谷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,持续细化主动公开具体内容,优化完善目录和栏目。
- (五)监督保障。一是及时根据人员变动,调整了由局长任组长、分管局长任副组长、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县民政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,明确由办公室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。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

作培训,学习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等,进一步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、范围、监督、管理等各项制度,使政务公开工作人员更 加熟悉、掌握政务公开工作流程和工作规范。三是畅通监督 渠道,对办公地址、联系方式等内容进行规范公开,自觉主 动接受监督、检查和考核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	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	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3	2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许可	0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处罚	0									
行政强制	0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)							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22. 36							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	申请人情况								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								
		自然	商业	科研	社 会	法 律		总计			
		人			公 益	服务	其他	(元) N			
			企业	机构	组织	机构					
一、本年	F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	
二、上生	F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	
三、本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		
年度办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	0	0	0	0	0	0	0			
理结果	不计其他情形)	U	U		U	U	U	U			

	,							
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 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	0	0	0	0	0	0	0
(三)不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予公开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/III. T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(四)无 法提供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(五)不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予处理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 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-\-\) #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 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 请	0	0	0	0	0	0	0
他处理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i	'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	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	行政复议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は発見其他	他一尚未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复议后起诉							
4持	纠正	结果		一 息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
					年行	£41E	5日末	甲绢		维 持	纠正	5日末	甲绢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

2021年,阳谷县民政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, 但仍存在以下不足:一是政府信息公开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 高;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需进一步细化、深化。

(二) 改进情况

针对以上问题,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:一是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,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机构与各科室之间的协同联系,做到信息制出与发布尽量保持同步,以确保信息公开的时效性;二是继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素质培训,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,着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;三是以收集、研究社会关注度高、群众关切的信息为突破口,继续推进民政工作公开信息内容的精度和深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(一) 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

2021年县民政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,没有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(二)建议提案办理总体情况



2021年,县民政局共承办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

次会议代表建议2件,县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委员提案9件, 均在规定时间内办结,并按要求将所有建议及提案的答复情 况在阳谷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。